

姻，仍期望有朝一日能生育子女，惟因衛生福利部規定只有已婚夫妻才能做試管嬰兒，使得不孕的單身女性求子無門、造成心理壓力及自我否定感。國內婦女團體批評，衛福部此項規定根本是歧視單身族群；台灣生殖醫學會亦表示，全世界只有台灣有此規定，衛生福利部若擔心開放讓未婚女性做試管嬰兒，會讓婚姻外遇的第三者因懷孕衍生更多家庭問題，可規定進行人工生殖療程前，須提供男女雙方身分證、戶口名簿影本，只要任一方有配偶，醫師就可拒做試管嬰兒。基於社會風氣轉變，個體對於生涯規劃，以及家庭結構之看法已不同於以往，國內相關法令應同步修改，以求建立一個對單身者更為友善的制度環境，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根據統計，國內 30 歲以上的未婚女性逾 40 萬人，而女性 34 歲後卵巢功能就會開始退化，卵子品質下滑，台灣生殖醫學會理事李茂盛表示，近年有不少女性為保有生育機會，選擇在 34 歲前先冷凍卵子，等結婚後若無法自然受孕，尚可保有做試管嬰兒的希望。但《人工生殖法》適用對象為「夫妻」，意即沒有婚姻作為門檻即便女性保有健康的卵子，也無法人工受精成胚胎，孕育自己的子女。此外，包括美國、義大利、日本、泰國等都沒有限制單身女性不能做試管嬰兒，全球只有台灣有這種管制；連《民法》都已考慮修正納入同性戀等多元成家的概念，《人工生殖法》似懲罰單身女性的條款更該廢除。
- 二、婦女新知基金會政策部主任覃玉蓉表示，法令限制只有已婚夫妻才能做試管嬰兒，不僅是歧視單身，也是打壓女性的生育自主權，只要女性認為自己已準備好，在身心狀態健康的情形下，要以什麼方式成家，應由女性自行決定，而非受限於主流的家庭形式。

(二十二) 本院邱委員志偉，鑒於勞動部「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許可及管理辦法」中，「外國人力仲介公司不予認可、廢止或撤銷其認可之行蹤不明人數及比率」，對於外國人力仲介公司引進的外勞行蹤不明達一定比例與人數，將無法換發期滿許可證，目前該辦法規定辦理入國引進之外國人人數達 1,001 人以上，逃跑 12 人以上（0.5%以上），於重新申請認可時將不予同意。根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統計，截至今年 2 月底，合法引進台灣的外勞總數已達 49.2 萬人，目前有上百家外國人力

仲介公司每年各引進外勞人數達兩千人以上，若一體適用 1,001 人之標準顯有不公，如因此未能再取得期滿許可證，對台灣人力需求有相當之影響。因此勞動部應重新調整引進 1,001 人以上外勞行蹤不明之比例與人數，或增設引進 2,001 人以上外勞行蹤不明之比例與人數，以維持人力仲介市場之公平性，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外國人力仲介公司不予認可、廢止或撤銷其認可之行蹤不明人數及比率」規定辦理入國引進之外國人人數達 1,001 人以上，逃跑 12 人以上（0.5%以上），於重新申請認可時將不予同意，但若引進外國人數達 2,001 人以上者，也是規定逃跑人數 12 人以上於重新申請認可時將不予同意，如此對於引進人數多的外國人力仲介有欠公允。由於國內相當仰賴外勞從事看護或工地工作，若引進人數多的外國人力仲介不得重新申請認證，對國內人力需求恐有相當之影響。勞動部應重新修正該比率，甚至應增設引進人數 2,001 人以上之逃跑人數級距，以維持公平性。

（二十三）本院邱委員志偉，鑒於國道目前每天平均有 7,000 筆通行費因車牌塗汙、遮蔽、偽造等無法收取，長期以來成為查緝死角。高公局歷年針對 ETC 惡意逃費大戶設置逃費「黑名單」，交由警察單位執法，但國道攔檢過去難度高、監看攔檢人力不足，造成逃費不減反增。為保障合法繳納通行費民眾之權益，國道警察應積極並有效防堵「幽靈車輛」逃避收費，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偽造車牌、車牌塗汙及查無車籍等「幽靈車輛」，長期以來成為查緝死角。高公局歷年針對 ETC 惡意逃費大戶設置逃費「黑名單」，交由警察單位執法，但國道攔檢過去難度高、監看攔檢人力不足，造成逃費不減反增。
- 二、在國道尚未進入計程收費前，過去國道警察在 23 個收費站攔檢，「幽靈車輛」一旦違規通行 ETC 車道，警方僅能在下個收費站「攔截」扣牌，執法難度高。
- 三、為保障合法繳納通行費民眾之權益，國道警察應積極並有效防堵「幽靈車輛」逃避收費，在高速公路增設執法區，並鎖定 ETC 欠費大戶、塗汙或變造車牌等進行稽查。

（二十四）本院黃委員昭順，針對國際電信聯合會（ITU）前就有線寬頻